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告知承诺制申请表

项目名称	甘肃金兴通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水泥制品厂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无		
项目建设地点	静宁工业园区静宁县五菱汽车 4S 店以南、青兰高速以北、东侧为果园、西侧为静西公路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行业类别：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 环评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影响报告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单位	甘肃兴通电力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102756558928G
授权经办人 员信息	姓名：李麦艳 联系方式：13519677189		
	身份证号码：622727198202130148		
环评文本编 制单位	编制单位名称：甘肃昊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102MA72QTU11W		
	编制人：刘勇峰 电话：15097061439 编制人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7035620350000003512620010		

建设单位
承诺

一、本公司提交的关于该项目的各项材料真实、准确、有效，对所填报的内容负责，同意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将本次申请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9号）进行监督管理。

二、本公司已对《甘肃金兴通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水泥制品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查，认可委托第三方机构（甘肃昊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三、本公司将自觉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履行环境保护义务，严格按照环评文件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

四、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守法生产经营，接受政府部门、行业组织及社会各界的监督，若存在隐瞒违法行为事件，自愿接受相关部门的调查。

五、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标准，把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贯穿于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过程中。将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项目竣工后，本公司将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式投入运营，并依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项目在排污前办理排污许可证等手续。

六、根据原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办事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号）的有关规定，我公司提交的《甘肃金兴通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水泥制品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公开本电子版，不含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

建设单位：甘肃兴通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申请日期：2022年4月22日



一、受甘肃兴通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的委托，我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政策、技术导则规定，在现场查勘的基础上，依法开展甘肃金兴通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水泥制品厂建设项目的环

二、我对甘肃金兴通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水泥制品厂建设项目在

编制单位
承诺

我对《甘肃金兴通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水泥制品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质量负责，不存在资质盗用、借用等行为，同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将该文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9 号）第二十六条、二十七条的规定情形。

编制单位（盖章）：甘肃昊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主持人（签字）：刘勇峰

